

模拟法庭审判

主要演员：法官、新闻记者、原告、原告律师、被告律师、法警

群众演员：两个兵丁、约瑟、两个去以马忤斯的门徒、彼得、多马、马利亚

表演注意事项：

- 该剧不是娱乐节目，该剧的目的是让学生通过一场模拟法庭审判明白耶稣的确复活了。
- 被告律师在陈述论据时，注意语速不要太快，确保台下学生能听懂其逻辑。
- 老师需要准备一个PPT，用以播放相应经文、图片、背景音乐等。
- 在播放相关经文时，为了清晰明了，PPT上的字体尽量大一些，比较长的经文可以相应压缩，把经文中的重点内容播放出来即可。
- 整个剧大约需要半小时。

表演道具：

- 一块黑色布，用于披在法官身上
- 法槌
- 制作三张台卡，分别为：原告、被告、法官，并放在三张桌子上，相应演员坐在相应桌子后。

在表演前，老师先对同学简单介绍一下：这场剧是一场模拟法庭审判，在这场审判中，各位台下的同学将成为陪审员，一起参与最终的法庭裁决，所以请大家在法庭辩论过程中认真听取双方陈词。

场景一：

背景音乐（The People's Court, Alan Tew）

新闻记者：欢迎来到XX卫视午间新闻，我是该卫视的特约记者。大家都知道，这两天在耶路撒冷城出了一个极其轰动的新闻，已经连续几周登上热搜榜第一名，那就是关于拿撒勒人耶稣死后复活事件。耶稣曾在大庭广众下死在十字架上，但后来安放遗体的坟墓空了，很多民众宣称耶稣三天后复活了，有人声称还亲眼见过他，对此说法，祭司们目前已全体出动，准备上诉法院。我现在就站在最高法院门口，大家可以看到，原告和其辩护律师已在门口准备就绪。这里让我采访一下原告，请问你有什么想要说的吗？

原告：大家好，我是公会的祭司长，我们真不敢相信最近有那么多人造谣说那个钉十字架的拿撒勒人耶稣复活了，还有那么多人居然相信这种话，说他是犹太人的王、我们的弥赛亚，这帮人严重扰乱国家安全，侵犯我们的犹太教信仰，我们希望法院严惩这些造谣者！

新闻记者：那你怎么解释那个空坟墓呢？

原告：这个我请我的律师来帮我回答。

原告律师：那当然是门徒把耶稣的尸体偷走了，对不对？大家开动一下你们的小脑筋，好不好，总之没有耶稣复活的事情。

新闻记者：好的。这起案件即将开庭，目前它已成为耶路撒冷迄今为止最受关注的案件，因为如果耶稣没有复活，那么基督教的信仰将成为本世纪最大的谎言。耶稣复活到底是场惊世骗局还是超自然事件？双方即将对簿公堂，我们也将对此事件进行持续跟踪报道。哦，快看快看，法警来了！

场景二：

法警（上场）对观众说：各位陪审员全体起来，法官上庭。（法官披一件黑色外袍上庭），请坐。传原告及其律师到庭，传被告律师到庭。现在请双方宣誓。

原告被告（举起右手）：我发誓，我所陈述的一切纯属实言、无任何隐瞒。

法警：请坐。传所有证人上庭（所有证人一起上庭）。请所有证人宣誓。

所有证人（举起右手）：我发誓，我所陈述的一切纯属实言、无任何隐瞒。

法警：证人请回。

法官：我宣布耶稣复活案件现在正式开庭（敲法槌）。请台下所有陪审员认真听取双方陈词，最后你们将参与裁决耶稣复活案件。先请原告律师发言。

原告律师：法官大人，各位陪审员，耶稣复活事件纯属造谣，严重误导群众，扰乱社会秩序。我们希望这些造谣者受到严厉惩罚，我们有士兵证明是门徒把耶稣的尸体偷走了。

原告：对的，法官大人，这些人一定要从重判刑，不能放过他们。

法官：被告律师请发言。

被告律师：法官大人，各位陪审员，耶稣复活事件并非造谣，而是真实事件。虽然我的委托人不在现场，但我带了很多证人可以出庭作证。耶稣复活后不止一次向人显现，有超过五百个人看到他。耶稣的确复活了。

辩论第一回合：

法官：现在开始进行法庭辩论（敲法槌）。双方在辩论过程中请出示相应证据。

原告律师：法官大人，各位陪审员，那个耶稣根本就没有复活，是门徒偷走了耶稣的尸体。我们这里有看守坟墓的兵丁，我们请求让他们上庭作证（PPT经文：关于花钱收买士兵做假见证的经文）

法官：同意原告律师的请求。

原告律师：请兵丁上庭说证词。

假证人兵丁：法官大人，是这样的，那天晚上，我们睡着了，然后门徒来把耶稣给偷走了。

被告律师：反对，法官大人，对方明显是在说谎，首先，你们站岗的时候睡觉就是一件匪夷所思的事情，一个罗马士兵在值班时睡着是闻所未闻，如果这样做，很可能被处死。更何况，有好几个士兵同时看守坟墓，同时睡着，这是绝对不可能的！

假证人兵丁：我们当时都很累了，所以同时睡着了。

被告律师：那么，如果你们真的都同时睡着了，你们又怎么知道是门徒而不是其他人把耶稣尸体给偷走了呢？

假证人兵丁（结结巴巴）：门徒在移动石头的时候把我们吵醒了，所以我们看见了。

被告律师：开什么玩笑，耶稣被捕后，所有门徒除了约翰外都四散逃走了，他们哪有这个胆量来偷耶稣的尸体？即使门徒来偷耶稣的身体，他们能冲破你们那么多士兵，顺利完成任务吗？你们士兵都有武器装备，这些门徒中很多都是渔夫，怎么可能打得过你们？

原告：怎么可能打不过？那些士兵当时刚睡醒，状态不好，你刚睡醒的时候状态好吗？也不好的呀，所以被打败了……

被告律师：法官大人，他们的证词是谎言，门徒偷走尸体这种情况基本可以排除。而且就算门徒偷了尸体，也无法说明他们这样做的目的。门徒们现在因为传福音遭受各种逼迫，他们要为此坐牢、甚至殉道。如果门徒偷走了耶稣的尸体，就等于承认他们的信仰是没有意义的，他们也会比任何人

更清楚自己在为一个谎言而活。请问，如果耶稣复活是一个谎言，那么他们为什么要拼死为这个谎言作见证、受逼迫、甚至不惜为此牺牲？

原告（紧张）：他们……他们脑子都出问题了

被告律师（生气）：谁脑子有问题，请不要随便污蔑别人。

法官：肃静肃静（敲法槌）

被告律师：请问士兵们，祭司给了你们多少钱收买了你们？

法官：原告你们真的花钱收买这些士兵吗？

原告（紧张）：我像是那种花钱收买别人的人吗？法官大人，我们抗议！对方是在扰乱证人情绪，我有权拒绝回答，我请我的律师来替我讲。

原告律师：兵丁请回。其实呢，可能是士兵看错了，也许是不知名的贼偷走了耶稣的尸体。

被告律师：反对！墓穴被一到两吨重的大石头堵住，而且根据我们这里的传统设计，要推开坟墓的石头往往是需要沿着槽往斜上方方向滚上去，这需要很大的力气才行，你们看一下，这不是一块小石头（PPT图片），还有封条封住（PPT图片、经文），有那么多士兵把守（PPT图片），这些士兵都是全副武装，训练有素。和门徒一样，那些盗贼怎么可能有本事偷走耶稣的尸体？

原告（紧张）：也可能是我们公会里面某个领袖来拿走了，所以士兵让他们进去了。

被告律师：如果宗教领袖真的偷走了耶稣的尸体，他们一定会交出来，阻止耶稣复活的传言散播。请问你们能否把偷到的尸体给我们展示一下？

法官：原告能否展示一下你们偷来的尸体？

原告：我们只是说可能……

法官：所以原告没有证据。

被告律师：法官大人，各位陪审员，抹大拉的马利亚可以证明士兵在说谎。

法官：证人上庭说证词。

证人马利亚：（PPT经文）当时我和其他妇女一早想去用香膏膏耶稣。结果来到坟墓那里，看见石头被挪开了，耶稣的尸体不见了。后来，我看到了天使，他告诉我耶稣复活了。随后，我就在空坟墓那里遇见了复活的耶稣。

原告（紧张）：无稽之谈……

法官：警告原告提供真实证据，如果再用假见证，你们将会被起诉。

背景音乐（The People's Court, Alan Tew）

新闻记者：第一回合辩论结束，我们中场休息一下，没想到原告居然用假证据。本记者取得了特别的采访权限，可以来参访一下我们的陪审员（记者自由发挥，找一个学生采访互动一下）

好了，现在，第二轮回合正式开始

辩论第二回合：

原告律师（彼此私下讨论后）：法官大人，各位陪审员，还有一种可能，那就是他们从来都没把耶稣放在那个坟墓里，所以那个坟墓是空的。根据传统，处死犯人后，犯人的尸体如果无人认领都会统一扔到坟场，耶稣的尸体可能也是被扔到那里，也许是沟通失误，有人认为耶稣的尸体是放在坟墓里。

被告律师：我有证人可以证明耶稣是被放在坟墓里的。我们请求证人上庭。

法官：同意被告律师的请求。

被告律师：传证人约瑟上庭说证词。

证人约瑟：是的，法官大人，我去找总督彼拉多认领耶稣的身体，我和尼哥底母亲自把耶稣的遗体放在了坟墓里（PPT经文）。

被告律师：证人请回。对方的理论根本行不通，因为如果是空的，那为什么要封墓？他们为什么要设守卫？而且，你觉得这些士兵会那么傻，不会检查一下里面有没有尸体吗？还有，他们为什么要编造尸体被偷的故事？如果那些士兵把尸体扔到垃圾堆里，而没有放在坟墓里，他们可以去拿回来呀。

法官：你们可以去把尸体拿回来吗？

被告律师：法官大人，这些犹太祭司会比任何人更在乎尸体在哪里，确保不丢失，所以如果你们刚才的理由成立，你们应该可以拿出来吧。

原告（慌张，编造借口）：……发臭了，不好拿……太臭了……

辩论第三回合：

原告律师（彼此私下讨论后）：法官大人，各位陪审员，我认为还有一种可能性：那些妇女都是路痴，走错坟墓了！

被告律师：反对，抹大拉的马利亚和约西的母亲马利亚是亲眼看着耶稣安葬在那个坟墓中（PPT经文），然后在星期日早上，彼得和约翰也跑到同一个墓穴（PPT经文）。法官大人，我们请求证人上庭作证。

法官：同意被告律师的请求。

被告律师：传证人马利亚和彼得上庭说证词。

证人马利亚：我们不可能走错，我们当时亲眼看见耶稣被安葬在那个墓穴中。

证人彼得：是的，我们可以证明马利亚没有走错！我和约翰也去了那个墓穴，看到耶稣的细麻布和裹头巾也在里面。

被告律师：证人请回。而且，如果真的走错了，那么这个错误很快会被纠正。犹太公会和罗马当局一定会在第一时间找到正确坟墓，公开展示尸体来反驳所有的谣言。

背景音乐（The People's Court, Alan Tew）

新闻记者：这个回合到此结束，我们中场休息一下，看来有点激烈啊，让我再采访一下我们的陪审员（记者自由发挥，找一个学生采访一下）

现在，下一回合开始。

辩论第四回合：

原告律师（和原告讨论了一会）：法官大人，各位陪审员，还有一个理论可以证明耶稣没有复活。这个理论叫做昏厥理论。耶稣并未死在十字架上，在埋葬的时候，耶稣只是暂时休克，三天后，坟墓里凉爽潮湿的空气使耶稣苏醒过来，然后耶稣自己离开了，就这么简单。

被告律师：太可笑了！简直就是无稽之谈！

原告：怎么不可能？耶稣在十字架上的时候休克了，休克之后他昏迷了，昏迷之后大家都以为他死了，以为他死了之后就把他关进坟墓。然后坟墓里很清凉，再加上身上裹的香料闻起来很香，所以耶稣就被香醒了，他就苏醒过来了。

法官（如果台下学生笑了，敲法槌）：肃静肃静。

被告律师：每个人都知道罗马士兵处死犯人的熟练程度。耶稣经历了十字架的酷刑，又被罗马士兵的长枪刺破他的肋旁（PPT经文），那是心脏的所在，有血和水流出来，心脏已经停止了，怎么可能活下来呢？百夫长亲自告诉彼拉多耶稣已经死了（PPT经文），也正是因为耶稣已经死了，罗马士兵才没有打断他的腿（PPT经文）。法官大人，我这里有两位证人约瑟和尼哥底母，他们包裹耶稣的遗体，放入墓穴，他们可以证明耶稣已经死了（PPT经文）。我们请求他们上庭作证。

法官：同意被告律师的请求。

被告律师：传证人约瑟上庭说证词。

证人约瑟：是的，我们亲自包裹耶稣的遗体，我们验证过，耶稣的确死了。

被告律师：证人请回。而且，如果耶稣没有死，他怎么康复呢？差不多100斤的香料包裹在他的身体上，三天躺在坟墓里，没有食物和水，又失了那么多血、受了那么重的伤，耶稣怎么可能自己起来，自己解开香料，徒手把一块一两吨重的石头挪开，打败一大群罗马卫兵，然后光着被钉过的脚步行十一公里和两个门徒一起走到以马忤斯。还有，各位陪审员，你们能否想象一个深受重伤的人能够健步如飞地从耶路撒冷跑到加利利？然后还要说服那么多人相信他复活了？

原告和原告律师（编造借口，半当中插话）：他练过！

法官：敲法槌，肃静肃静

被告律师：法官大人，我们要求在去马忤斯路上遇见耶稣的两位证人上庭作证。

法官：同意被告律师的请求。

被告律师：传证人上庭说证词。

法官：你们是在去以马忤斯的路上看到耶稣的？

两个以马忤斯证人：(PPT经文) 是的，我们的确在路上看到耶稣，当时耶稣给我们讲解圣经上关于他受害复活的预言，我们鉴定过，耶稣除了有钉痕之外，看不出任何受过折磨的痕迹。

法官：那耶稣后来去哪里了？

两个以马忤斯证人：耶稣在擘饼之后，就不见了。

被告律师：证人请回

原告（歇斯底里）：我抗议，都是一派胡言！

法官：（敲法槌）抗议无效，警告原告请不要无端指责，需要拿出证据，如果你继续这样无端指责，我们需要请你离开法庭。

背景音乐（The People's Court, Alan Tew）

新闻记者：此回合辩论结束，我们休息一下。参访一下我们的陪审员，你同意刚才被告或原告的观点吗？（自由发挥，找一个学生采访一下）

好了，接下来，我们即将进入紧张刺激的最后一轮辩论。大家准备好了吗？

辩论第五回合：

原告律师（和原告讨论了一下）：算了，什么都不用说了，一切都是幻觉！

被告律师：怎么可能是幻觉？这根本不可能是幻觉？

原告律师：怎么不可能呢？法官大人，门徒们和一些妇女由于三年来与耶稣朝夕相处，结下了真挚的感情。耶稣死后，他们就非常思念他，思念所以伤心，伤心所以产生了幻觉，他们感到他们深爱的老师从死里复活了。这一切都是幻觉。

被告律师：哈哈，见证耶稣复活的人，不仅有他的门徒，跟随他的妇女们、更有将近五百个民众(PPT经文)。绝不可能会有那么多人在不同场合都产生相同幻觉。而且，科学告诉我们，一般来说，只有特殊人群才会产生幻觉，比如疯子，精神分裂症患者，我们知道耶稣的门徒和追随者都没有任何精神问题，包括刚才出庭作证的证人都表现出非常正常和健康的思维模式。我这里有一位证人，法官大人，我请求他上庭作证。

法官：同意被告律师的请求。

被告律师：传证人多马上庭说证词。

证人多马：是的，法官大人，我们精神都是正常的，你们可以鉴定一下。我还亲自摸过耶稣的手和肋旁，耶稣还和我们一起在海边吃早饭。怎么可能是幻觉？(PPT经文)

被告律师：证人请回。在耶稣复活的40天里，各种各样的人都看到了他，见证者多达五百人！你说五百多人都有同样的幻觉吗，这是绝对不可能的事情！而且，如果他们是撒谎，他们怎么可能如此高度统一、没有破绽地撒谎？如果真的都在撒谎，那么请问耶稣的尸体到底在哪里？

原告律师：无语中……

背景音乐（The People's Court, Alan Tew）

法官询问陪审员：陪审员们，在你们做出最后裁决前，你们还有什么问题或疑问吗？你们还需要其它证据吗？

双方最后陈述：

法官：辩论到此结束，现在由双方做最后的陈述。

原告律师：法官大人，耶稣复活纯属造谣，希望法官逮捕这些造谣者。

法官：你讲完了？

原告律师：讲完了

被告律师：法官大人，刚才的辩论你们也看到了，原告的指控没有充分合理的证据，这些祭司本来就是出于嫉妒杀害了耶稣，然后又害怕他真的是神的儿子，三天复活，所以特定要封墓，派士兵看守坟墓，结果耶稣还是复活了，所以他们用钱收买了士兵，编造谎言。我们有以下几点证明耶稣的确复活了，

1. 首先，耶稣的确死了。从来没有任何记录说任何人可以从罗马十字架刑罚中存活过来。并且所有人都看见耶稣被刺穿肋旁，有血和水流出，这证明耶稣当时已形成了法医学上的暴力性死亡。
2. 其次，空坟墓。原告其实已在陈词中承认耶稣的坟墓是空的，因为当我们说耶稣复活的时候，他们说门徒偷了尸体，他们不仅没有反对坟墓空了这一事实，还进一步解释坟墓为什么是空的。所以坟墓的确是空了，那是怎么空的呢？就是接下来一点。
3. 有目击证人。在耶稣复活后的40天里，我们有五百多位目击证人在不同场合和时间点亲眼见过复活后的耶稣，这不是幻觉，而是事实。耶稣埋葬后在第三天真的复活了。
4. 最后，我方证人并无任何需要冒着生命危险做假见证的动机及理由。各位陪审员,法官大人,我方陈词完毕！

法官：双方陈述结束，现在，请台下各位陪审员投票表决！（敲法槌） (PPT)

背景音乐（The People's Court, Alan Tew）

（法警给台下陪审员每人发一张纸条和笔，让他们投票，投票结束后，法警收集这些纸。）

法警：投票结束，请全体起立（法官也要起立）。

法官当场唱票，一张一张读出投票结果

法官 (PPT)：现在本法官宣判，原告败诉！被告胜诉！耶稣复活事件实为真实事件，并非造谣！（敲法槌）

(PPT)

最后演员们一起念：

“若基督没有复活，我们所传的便是枉然，你们所信的也是枉然！”耶稣的确复活了！

表演结束后，小组讨论（参考经文：林前15:14-20）：

1. 为什么耶稣复活对于基督教信仰来说如此重要？如果耶稣没有复活，会怎么样？
2. 知道耶稣从死里复活，你的生活会在哪些方面受到影响？
3. 从今天的辩论中，你还有什么收获？能否分享一下？